

深学争优 敢为争先 实干争效

# 扎实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与影像资料共享互认 国家卫健委推广福建做法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转发推广福建省等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工作主要做法。

“改善就医感受 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开展以来,各地、各医疗机构积极探索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有关举措。国家卫健委转发福建省、山东省、河南省和中日友好医院的主要做法,供各地在实际工作中参考使用。

其中,福建省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的主要做法为——“数字赋能 便医惠民 福建省扎实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与影像资料共享互认”。

近年来,福建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数字福建”与“智慧医疗”深度融合发展,创新举措打通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与影像资料共享互认的堵点难点,有效提高医疗资源利用率,人民群众医改获得感不断增强。

## 一、主要做法

(一)强化信息支撑,构建“一平台、一朵云”。“一平台”,即建立省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平台(简称省互认平台),统一医疗机构信息系统改造接口路径等,汇聚形成省域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大数据库,实现医学信息的结构化存储,不仅打破了“医疗信息孤岛”,还为后续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奠定基础。“一朵云”,即在省互认平台拓展“医学影像云”技术应用,影像调阅的速度、网络化三维、影像监控检测实现突破,医生不仅能以高清无损方式实时查看二维原始影像,还能进行网络化三维可视化重建,更加直观、准确、快速地分析诊断疾病,实现高质量、便捷化共享互认。

(二)制定互认规则,明确“认哪些、怎么认”。委托省临床检验中心、省放射诊断质控中心,经过临床专家多方调研论证,明确首批互认项目包含医学影像检查项目3类55项、临床检验类项目7类73项,并对128项互认项目制定互认有效期,覆盖70%以上诊疗中常用、高频、高值检查检验项目,充分满足临床诊疗需求。细化明确共享互认规则,属于互认项目范围的检查检验结果,同级公立医疗机构之间、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疗共同体内医疗机构、二级及以下公立医疗机构对上级公立医疗机构均应予认可。

(三)纳入点题整治,建立“双台账、双点评”。2021—2022年,省纪委监委将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纳入“点题整治”项目,纳入政治监督内容。建立月进

展、问题线索“双台账”,实行一月一报一汇总制度;建立“双点评”机制,对项目进展情况及发现问题逐个进行点评,形成“项目进度督办表”。省纪委监委组织开展实地监督,坚持运用“看态度、看措施、看落实、看效果、看举一反三”的“五看”工作法,形成问题清单抄送省直相关部门,同步反馈市县党委、政府,督促整改落实,形成监督闭环。省级按照统一组织、分级负责、分批实施的原则,稳步推进全省医疗机构间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促进合理检查检验。同时,强化宣传培训,制作发布“福建省检查检验结果互联互通互认”宣传片,并在医疗机构内广泛开展互认政策宣传,加强医患沟通,提高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的公众知晓率。

(四)健全长效机制,注重“抓质控、增动力”。省互认平台通过数字化、结构化、统一平台存储方式,及时动态掌握医疗机构互认情况与不互认理由,提升实时监管效率。设置省互认平台监管指标12类43项,互认决策分析指标7类38项。通过多维数据分析,实现对医疗机构互认情况的智能监管。充分发挥医学检查检验质控中心作用,制订完善本级检查检验项目质量评价指标和质量管理要求,督促医疗机构加强质量管理,规范开展室内质量控制与室间质量评价。将互认指标评价结果纳入公立医院院长年度绩效考核和三级医院评价指标,考核结果与院长绩效年薪与医院工资总额挂钩,提升医疗机构主动开展共享互认的积极性。

## 二、推进成效

(一)更快更稳。为方便医生互认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创新“医疗机构预加载数据”模式,根据患者预约就诊信息,平台支持医疗机构提前1日下载患者检查检验数据到本地服务器,使医师端调阅患者院外检查检验结果数据耗时少于1秒,实现“毫秒级共享”。

(二)提质扩面。截至2023年5月底,省互认平台已接入243家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基本实现省、市、县级公立医院间的检查检验报告调阅共享;累计互认2.06亿项次,覆盖1.10亿就诊人次。省级“医学影像云”子系统方面,14家省

属医院均已接入,厦门、莆田、宁德市完成与省平台对接,实现跨地市、跨机构调阅。

(三)群众认可。将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作为深化医改重要举措,不仅有效减轻了患者医疗负担,也让医务人员减少了不必要的重复劳动。该项目还在省纪委监委社会评价中,群众知晓率91.38%,满意率97.5%,支持率98.06%。同时,2022年国家公布的三级公立医院满意度调查结果,福建省门诊、住院患者满意度分别位居全国第4、第5,医务人员满意度位居全国第4。

## 三、经验启示

(一)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针对群众反映的“检查多、检查贵”等问题,强化改革意识,从推动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入手,进一步改善群众就医体验。为顺利推进这项改革,省委、省政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省纪委监委同步跟进,各相关部门和各级医院密切配合,进一步凝聚改革合力。

(二)坚持以数字健康为基础。实现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在线共享互认,得益于多年来福建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作出的“数字福建”战略部署,以及持续推进智慧医院等建设成果;尤其是结合世行贷款医改项目实施,全面建成县域医学影像、医学检验等资源共享中心,为省、市、县医疗机构之间,以及县域内互认共享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推进公立医疗机构的信息化建设,需要各级政府加大投入力度,统一技术标准与规划建设,形成全民数字健康“一盘棋”格局。

(三)坚持以医疗安全为前提。打通不同医疗机构间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需要同步推进各医疗机构间检查检验项目同质化管理。福建省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不断强化监管职责,指导医疗机构遵循科学规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保障医疗安全。同时,依托省、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开展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促进同质化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以考评激励为关键。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加强与医保部门配合,合理确定医保基金预算总额,不因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调减区域总额预算和单个医疗机构预算总额;结合推进DRG/DIP收付费改革,结余医保资金由医疗机构留用,引导医疗机构合理检查、合理诊疗,主动控制成本;同时,将医学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开展情况作为医改重点任务并纳入公立医院院长年度考核等,进一步调动各级医院和广大医务人员的积极性。

(省卫健委医政管理处 国家卫健委官网)